



村民参观窦氏训辞

形式多样的文化活动，提升全体村民的文明素养。如通过广泛开展“十星级文明户”“五星级和谐户”“平安家庭”“好婆婆、好儿媳、好妯娌”等评比活动，精心选树典型，表彰道德模范，从而形成你追我赶、争当先进的良好氛围。截至目前，共评选各类文明户和模范代表200余户（人）。

村民窦友博的父亲患腰椎病10余年，不能干重活，他一个人既要挣钱养家，又要尽心尽力照顾父母亲，从无怨言。为此，他家曾荣获曲靖市第一届文明家庭荣誉称号。“父母从小就教导我们要尊老爱幼，现在他们老了，也到了我们尽孝的时候，我一定悉心照顾父母，让他们安享晚年。”窦友博说。

提升基层治理能力

有了文明乡风的浸润，村民参与村内公共事务的主动性增强。为提升基层社会治理能力，让基层管理回归自治本位，淑基村坚持以“群众会+”模式，探索形成“村民说事、现场答事、干部领事、问效结事、群众评事”的“五步工作法”。

“村干部主动融入群众中，在党

群活动室、村民家中、田间地头收集民情民意，听村民说乡村振兴、村集体经济发展、人居环境整治等关乎群众切身利益的事，之后梳理汇总形成问题清单，村干部主动认领问题并负责答复。”窦友仓说，待事项办结后，村（社）及时公示办理结果，并对办结事项进行回访，跟踪问效，最后邀请当事群众对办理结果作出评议。

据了解，群众对办理结果作出满意、基本满意、不满意的评议，并将其作为村干部年终评先评优、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。对满意率达不到90%以上或领办事项没有按时完成的，领事干部负责向当事村民解释说明并承诺整改期限。

“‘五步工作法’真好，在群众会上，我们可以大胆说出困难和问题，村干部会认真听取并派专人负责办理，问题很快能得到解决。”村民李家美说。

“由于群众的自治作用和主体地位得到充分体现，群众参与乡村治理的积极性更高。”窦友仓说，推行“五步工作法”后，淑基村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，做到了“小事不出村、大事不出镇”。

通讯员 袁丽 / 文图